



儒家文明与 中韩传统关系

陈尚胜 主编

山东大学出版社



儒家文明与 中韩传统关系

陈尚胜 主编



山东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儒家文明与中韩传统关系/陈尚胜主编.

—济南:山东大学出版社,2008.11

(山东大学中国传统对外关系研究丛书)

ISBN 978-7-5607-3674-7

I. 儒...

II. 陈...

III. ①儒家一文集 ②中朝关系—国际关系史—文集

IV. B222.05-53 D829.312.6-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166594号

中国传统对外关系研究丛书

儒家文明与中韩传统关系

陈尚胜 主编

出版发行 山东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南路 27 号 邮政编码 250100

经 销 山东省新华书店

印 刷 济南景升印业有限公司印刷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版 次 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张 10.125 印 次 200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08 千字 定 价 24.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目 录

Contents

新罗中代文化的吸收利用与儒学教育	[韩]金瑛河	/1
崔致远与阿倍仲麻吕		
——从古代朝鲜、日本与“中国化”的关联来看		
.....	[日]川本芳昭	/14
高丽时期的儒学与丽末中韩关系	曹中屏	/30
试论朝鲜王朝之慕华思想	孙卫国	/48
对儒学家金宗直的追崇活动及礼林书院的建立 ...	[韩]张东杓	/66
论辽宋丽三国关系与东亚国际秩序	魏志江	/70
北宋、高丽政治关系演变及苏轼的高丽观	张 翬	/82
万卷堂、济美基德堂考辨	刘中玉	/96
元丽交涉中译者的来源及其职能	乌云高娃	/109
明初与朝鲜之间铁岭设卫之谜	李花子	/118
外交的理念与外交的现实		
——以朱元璋对“不征国”朝鲜的政策为中心 ...	伍 跃	/130
朝鲜的壬辰倭乱与明朝和日本的和谈	[韩]李完范	/149
“字小”与国家利益:对明朝就朝鲜壬辰倭乱所作反应的透视		
.....	陈尚胜	/177

清入关前朝、清、朝鲜三方关系探析

——兼论山东半岛在三方交往中的地位

.....	朱亚非	王玉杰	/198
朝鲜光海君对明朝与后金“两端外交”政策探析	王燕杰		/209
朝鲜仁祖“反正”之初的“协力讨虏”设想与实际政策			
.....	石少颖		/228
朝鲜使臣眼中的道光朝			
——以《燕行录》为中心	杨盼盼		/242
金景善在《燕轶直指》中所体现的世界观小考	颜宁宁		/259
论清朝对朝鲜政策的转变及评价	张礼恒		/273
论传统中朝宗属体制与清国外交策略的关系			
——以分析清国处理巨文岛事件为中心			
.....	郭海燕		/290
驻日公使与近代清鲜关系	盛利		/305
后记			/314

新罗中代文化的吸收利用与儒学教育

韩国成均馆大学史学科 金瑛河

绪 言

新罗中代是指金春秋即位(金春秋,即太宗武烈王,654~660年在位)至惠恭王(765~779年在位)执政的这段时期。与此前的中古期相比,新罗中代的国际环境发生了很大变化。韩半岛三国、中国大陆的唐朝及日本列岛的大和朝廷都不同程度地卷入了东亚国际纷争。但是,也正是这种特殊的国际环境,为东亚各国吸收利用唐朝先进文化提供了一个重要的契机。另外,新罗中代的社会特征也发生了重大变化。就政治体制而言,其变动表现为:新罗开始摆脱大王专制体制,而逐步走向中央集权的贵族官僚体制;中代初期以来,新罗君主在巩固王权、对人民施展其权力的同时,也诱导了良贱制的公民化和骨品贵族^①的官僚化。^②

① 骨品制是指三国时期“新罗”的一种身份制度,它根据血统和门阀关系规定阶层。——译者注。

② 参见金瑛河《新罗中代王权의 基盘斗志向》,载《韩国史学报》2004年第16辑。

近来,学术界关于新罗社会意识领域的研究,在佛教华严思想^①、儒家忠孝思想及六头品的作用等方面^②已多有涉足。一般来说,在中代,流行于统治阶级及上层社会的佛教^③,已经在朝着地方化方向发展;而儒学作为新的统治理念,则被统治阶级和社会知识界更为广泛地吸收和利用。儒学的国学化正是新罗中代王权加强、中央集权进一步巩固的结果。本文的研究目的之一就是力图把握新罗中代对唐朝先进文化的吸收利用情况以及儒学教育对社会发展的意义。这是因为,从唐朝吸收过来、用以统治国家的律令和社会规范,在很大程度上是由儒学来充当的。

唐朝与新罗之间文化吸收和受赠的相互关系是唐、罗两国国家关系发展的积极表现,也有利于巩固新罗国内的统治秩序。在弄清了文化吸收对新罗社会所具有的这两层含义之后,我将在文章当中,围绕新罗国学教育的科目、考试科目涉及的伦理内容来探究文化吸收和利用对新罗中代所产生的具体作用和历史影响。

一、文化吸收利用的双重含义

根据《真兴王巡狩碑》、《壬申誓记石》等金石文资料看,自中古期开始传入新罗的儒学,被王室用于宣扬其王道政治,而在民间,儒学则进一步内化成为新罗社会的伦理规范。中古末期,新罗国内出现了从政治理念上重新认识儒学的文化环境,据史料记载:

善德王九年,夏五月,王遣子弟于唐,请入国学。是时,太宗大征天下名儒为学官,数幸国子监,使之讲论,学生能明一大经以

① 参见郑柄三《新罗中代에서义相中心의华严思想은专制王权과의关系에대한论议는 다음글에정리되어있다》,载《义相华严思想研究》,首尔大学校出版部1998年版;金福顺《新罗佛教的研究现状与课题》,载《新罗文化》第26辑。

② 参见金哲垓《三国时代礼俗与儒教思想》,载《韩国古代社会研究》,知识产业社1975年版;申莹植《韩国古代史上的忠孝思想》,载《韩国古代史新研究》,一潮阁1984年版;李基白《儒教受容的初期形态》、《新罗骨品体制下的儒教政治理念》,载《新罗思想史研究》,一潮阁1986年版。

③ 李成市:《新罗中代的国家与佛教》,载《东洋史研究》1983年第42辑。

上,皆得补官。增筑学舍千二百间,增学生满三千二百六十员,于是,四方学者云集京师。于是,高句丽、百济、高昌、吐蕃,亦遣子弟入学。^①

真德王二年,遣伊淦金春秋及其子文王朝唐,太宗遣光禄卿柳亨效劳之。既至,见春秋仪表英伟,厚待之。春秋请诣国学观释奠及讲论。太宗许之,仍赐御制温汤及晋祠碑并新撰《晋书》。^②

前一则史料所记载的是应唐朝要求而出现的现象。它表明儒学已经作为一种理念影响到唐朝和周边国家之间国际秩序的形成。在儒佛道三教鼎立时期,以儒家学说谋求国家安定的唐太宗^③完善了唐朝国子监的设施,扩大了国子监人员的规模,并主动邀请周边国家的王室子弟进入国子监学习,其目的就是想以儒学为媒介,让周边国家认同以中国为中心的国际秩序。后一则史料记载的则是因新罗需求而出现的情况。这反映了金春秋主动借助儒学来整顿新罗国内统治秩序。金春秋在即位不久,便着手进行了相应的内政改革,至真德王时期,新罗又在国子监设置了掌管儒学相关事务的大舍二人。^④可以说,新罗中代从儒学中延伸、发展而来的内政改革理念是曾经流行于社会上层的佛教所不能企及的。

对儒家思想的吸收利用,在新罗外交和军事方面的影响也很明显。新罗向唐定期派遣新年祝贺使节——贺正使,另外还按情况不同,不定期地派遣谢恩使、告陈使、奏请使、庆贺使和吊慰使等。^⑤唐朝则按定例向新罗派遣持节使、举行吊祭册封等仪式,也会非定期地派遣使臣,对新罗的外交和军事等方面产生了重要影响。在使节往来的过程中,文化交流得以体现,儒学文化源源不断地流入新罗。新罗在中代从唐朝引进的儒学主要分为图书受赠和制度引进两个方面。与

① 《三国史记》卷五《新罗本纪五》。

② 《三国史记》卷五《新罗本纪五》。

③ 参见张怀承《中国学术通史〈隋唐卷〉》,人民出版社2004年版,第180~181页。下引该书,版本同此。

④ 金瑛河:《韩国古代社会的军事与政治》,高丽大学校民族文化研究院2002年版,第272~274页。下引该书,版本同此。

⑤ 参见权惠永《古代韩中外交史》,一潮阁1997年版,第147~169页。

此相关的史料如下可知：

文武王十四年春正月，入唐宿卫大奈麻德福，传学历史还，改用新历法。^①

神文王六年，遣使入唐，奏请礼记并文章，则天令所司，写《吉凶要礼》，并于《文馆词林》，采其词涉规诫者，勒成五十卷，赐之。^②

孝昭王元年，高僧道证自回唐，上《天文图》。^③

圣德王三年三月，入唐金思让回，献《最胜王经》。^④

圣德王十六年秋九月，入唐大监守忠回，献《文宣王·十哲·七十二弟子图》，即置于大学。^⑤

孝成王二年夏四月，唐使臣邢瑋，以《老子道德经》等文书，献于王。^⑥

景德王二年，唐玄宗遣赞善大夫魏曜，来吊祭，仍册立王为新罗王，袭先王官爵……并赐《御注孝经》一部。^⑦

虽然在熊津府城等地也曾有人学习过唐乐文化^⑧，但是从上述资料所见，新罗对唐文化的吸收主要集中在图书输入方面。比如，在绘画方面，有《天文图》、《文宣王·十哲·七十二弟子图》。新罗将引进的“文宣王”孔子及其弟子的肖像图安置在国学中，以示对儒学的尊崇。在书籍方面，则有《历法》、《吉凶要礼》、《最胜王经》、《老子道德经》、《御注孝经》等历书、礼书及儒佛道经典。唐、罗两国统治阶层之间这种图书赠与和受赠的交流，并不只是停留在授受行为本身，更代表了唐朝将新罗“他者化”和新罗国王将对臣民“差别化”这样两重含义。

① 《三国史记》卷七《新罗本纪七》。

② 《三国史记》卷八《新罗本纪八》。

③ 《三国史记》卷八《新罗本纪八》。

④ 《三国史记》卷八《新罗本纪八》。

⑤ 《三国史记》卷八《新罗本纪八》。

⑥ 《三国史记》卷九《新罗本纪九》。

⑦ 《三国史记》卷九《新罗本纪九》。

⑧ 《三国史记》卷六《新罗本纪六》“文武王四年”条：“遣星川、丘日等二十八人于府城，学唐乐。”

《天文图》是由道证传来入新罗的,但传说是根据李淳风的“盖天说”制成的,事实上,此图与传入高句丽的陈卓《星图》并无太大差别。^① 这张《天文图》是君王权威的象征,具有从空间上维系以唐朝为中心的东亚国际秩序以及稳定新罗国王和臣民之间上下层关系的意义。唐朝向新罗传输历法的目的在于,通过使新罗历法与唐朝一致,把新罗纳入以中国为中心的国际体系内。新罗历法于麟德二年(665)颁布,是以从唐朝传入的《麟德历法》^②为形式的,但推测来看,它有可能是按照李淳风模仿刘焯的《皇极历》版本而制成的。

类似的事例还有,唐朝永昌元年(689)和圣历三年(700)分别以子月和寅月为正月^③,而新罗王在孝昭王四年(695)和九年(700),也曾分别将正月换成子月和寅月。^④ 唐朝正朔的改变主要是以周朝后裔自居的武则天夺取李唐政权和中宗对唐室复兴^⑤两次政变的结果。儒学认为,天体的秩序应该是北极星居中,其他星辰围绕其运行^⑥,这一观点被援引到人类社会的国内关系和国际秩序中,逐渐成为规范封建社会的正统观念。新罗中代两次正朔的改变,实际是对唐朝文化制度和统治理念的模仿。

唐玄宗还曾经向新罗赠送过由他亲自译注的《孝经》,其意在于用儒学孝道思想来规范唐罗统治之间的君臣关系,要求新罗王以古代诸侯对待周天子的忠孝之心来侍奉唐朝皇帝。^⑦ 新罗王进而通过所受赠的《孝经》传教于自己的臣下,要求他们模仿《孝经》所体现的礼法精神和社会道德,具备卿大夫那样的孝行。^⑧ 由义净传入新罗的新译《金光

① 参见全相运《韩国科学技术史》,正音社 1975 年版,第 41~42 页。

② 《新唐书》卷二六《历二》。

③ 《旧唐书》卷六“则天后载初元年”条、“圣历三年”条。

④ 《三国史记》卷八《新罗本纪八》“孝昭王四年”条、“九年”条。

⑤ 参见数内清《增订隋唐历史研究》,临川书店 1989 年版,第 31 页。

⑥ 《论语·为政》:“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共之也。”另依照《旧唐书·高丽传》,唐高祖时,侍中裴矩和中书侍郎温彦博也曾把中国和夷狄的关系比喻为太阳与星辰的关系。

⑦ 《孝经·诸侯》。《孝经》有今文和古文之分,这里所用的是今文。

⑧ 《孝经·卿大夫》。

明最胜王经》乃是护国三部经之一，也是新罗王借助儒学教化思想用以巩固王权的重要经典。另外，唐玄宗年间，道教较之佛教和儒教更加兴盛，新罗对老子《道德经》的吸收与唐朝国内的政治情况^①不无关系。

下面我们抽出一些与制度吸收利用相关的资料，再来看一下：

武烈王元年，五月，命理方府令良首等，详酌律令，修定理方府格六十余条。^②

武烈王八年，王薨，谥曰武烈，葬永敬寺北，上号太宗。^③

文武王四年，春正月，金庾信请老，不允，赐几杖……下教：妇人亦服中朝衣裳。^④

文武王十九年，创造东宫，始定内外诸门额号。^⑤

神文王五年，始备九州。^⑥

神文王七年，遣大臣于祖庙，致祭曰：王某，稽首再拜，谨言太祖大王、真智大王、文兴大王、太宗大王、文武大王之灵。^⑦

景德王十七年，二月，下教：内外官请暇满六十日者，听解官。^⑧

如上所示，新罗中代初期引进的唐制主要是关于律令和官制方面的，像《理方府格》、“谥号法和庙号制”、“致仕制和几杖下赐”、“中朝衣裳制”、“东宫制”、“九州制”、“五庙制”、“解官制”等等。新罗武烈王时代对《理方府格》六十余条的修订，与其说是对新罗固有法律的修正，不如说是按照新罗实际情况对唐朝律令进行的再“修订”^⑨。谥号制在

① 参见吴雁南、秦学励、李禹阶主编《中国经学史》，福建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第228～229页。下引该书，版本同此。

② 《三国史记》卷五《新罗本纪五》。

③ 《三国史记》卷五《新罗本纪五》。

④ 《三国史记》卷六《新罗本纪六》。

⑤ 《三国史记》卷七《新罗本纪七》。

⑥ 《三国史记》卷八《新罗本纪八》。

⑦ 《三国史记》卷八《新罗本纪八》。

⑧ 《三国史记》卷九《新罗本纪九》。

⑨ 金瑛河：《新罗中代王权与基盘叶志向》，载《韩国史学报》2004年第16辑。

智証王死后首次实行,在武烈王以后得以制度化。拥有最初庙号的人是太宗武烈王,但是,由于与唐太宗庙号相抵触,以至于当时差点出现了外交问题。^①可见,礼制是唐罗关系中非常敏感的问题。

文武王时期的“致仕制和几杖下赐”原来是这样规定的:官员七十岁请求辞官,如果得不到许可,则会被下赐几杖。^② 这项规定在七十岁的金庾信请辞时初次实行,以后便成为惯例。“中朝衣冠制”是金春秋将唐朝章服带回国内后、针对大臣的着装推行的一项改革。^③ 而且,连新罗妇女也须按尊卑实行“中朝衣裳制”,可见新罗当时的汉化程度进一步加深。“东宫制”是指在东宫(当时建在雁鸭池的月池宫)设置官府官员辅佐、教育太子^④,这与唐朝东宫制也是相类似的。

神文王时代的“九州制”是源于“四海内九州”的思想。^⑤ 在百济和高句丽灭亡以后,它逐步体现了新罗“一统三韩”的理念。“五庙制”是关于天子“七庙”和大夫“三庙”的诸侯礼制^⑥,它也相应地体现出新罗在以中国为中心的国际秩序中的地位。神文王将“二昭二穆”加上太祖构成“五庙”^⑦。这可能也参考了传入的《吉凶要礼》。景德王时期的“解官制”是为了有效运营官僚体制而设立的制度,与唐朝的“一百日”和日本的“一百二十日”相比,新罗缩为六十日,这与当时的改革政策不无关系。^⑧

① 《三国史记》卷八《新罗本纪八》“神文王十二年”条;《三国遗事》卷一《纪异一·太宗春秋公》。

② 《礼记·曲礼上》:“大夫七十而致事,若不得谢,则必赐之几杖。”

③ 金瑛河:《韩国古代社会的军事与政治》,载《韩国史学报》2004年第16辑。

④ 《三国史记》卷九《新罗本纪九》“景德王十一年”条;《三国史记》卷三九《杂志八·职官中·东官官》。

⑤ 《礼记·王制》:“凡四海之内九州,州方千里,州建百里之国三十,七十里之国六十,五十里之国百有二十,凡二百一十国。”

⑥ 《礼记·王制》:“天子七庙,三昭三穆,与太祖之庙而七,诸侯五庙,二昭二穆,与太祖之庙而五,大夫三庙,一昭一穆,与太祖之庙而三,士一庙,庶人祭于寝。”

⑦ 边太燮:《庙制의 변遷을通하여 본新罗社会의 发展过程》,载《历史教育》1964年第8辑。

⑧ 参见尹善泰《新罗中代刑律》,载《讲座韩国古代史》(3),驾洛国史迹开发研究院2003年版,第122~124页。

在唐玄宗的“渤海牵制”和新罗圣德王的“渤海对应”^①的现实需要下,新罗和唐朝的关系更加密切。新罗吸收利用唐朝的文物制度,建立起礼制秩序,被唐朝称为“仁义之乡”、“君子之风”^②、“君子之国”^③等。在渤海攻击登州、东亚情势变化前后与唐朝保持友好关系的新罗,对儒学同调化一直是给予了高度评价的。

二、儒学教育的社会作用

国学作为新罗儒学教育的机关,在制度特征上不可能不受到唐朝的影响。真德王时期,新罗为管理与儒学相关的事务,在国学设立大舍,这在神文王时期更是走向了制度化。国学为礼部所属的官司,其负责人“卿”以下为二元构成,即设有负责教育的“博士—助教”系列官员和负责行政的“大舍—史”系列官员。景德王时期,作为汉化改革的一部分,新罗朝廷进一步把国学改为太学监,卿改为司业,大舍改为主簿,而恭惠王时期则又恢复原状。^④

唐朝国子监负责行政的管制体系由从三品祭酒(从四品下)、司业(从六品下)、丞(从七品下)、主簿(从九品下)等组成^⑤,但新罗国学长官则是祭酒下面的司业,这一点反映出唐罗在制度运行中位相的差异,即,新罗刻意把自己置于低于唐朝一级的位置上。与此相似的还有,新罗国学依据唐朝国子监下面的太学而设,景德王时期将国学改为太学监,乃为拭除外表上的差异而采取的措施。

进入国学的学生的官位从“大舍以下”到“无位”,年龄从十五岁到三十岁,学习期限为九年。新罗国学中也有关于“愚钝者退学”和“未熟者在学”的例外规定,不过,他们一般在官位到达“大奈麻”或“奈麻”之后就能毕业了。学生入学出身以四头品官位为上限,毕业则以五头

① 韩圭哲:《渤海对外关系史》,新书苑1994年版,第163~164、180~183页。

② 《三国史记》卷九《新罗本纪九》“圣德王三十年”条。

③ 参见《旧唐书·新罗传》和《三国史记》卷九《新罗本纪九》“孝成王二年”条。

④ 《三国史记》卷三八《职官上·国学》。

⑤ 《新唐书》卷四八《百官三·国子监》。

品官位为上限。所以,国学的学生出身应该是在四头品之外、五头品以上的范围中,但现实中,这些学生的出身是以六头品为主的。

唐朝国子监按学生身份不同接受儒学教育。在“六学”中,三品以上及国公子孙和从二品以上官员的曾孙去国子学;五品以上及郡县公的子孙和从三品官员曾孙去太学;七品以上及侯伯子男之子、庶人之子为俊士,在四门馆接受儒学教育;对于八品以下和庶人之子,则教授律学、书学、算学等专门知识。^① 新罗国学学生多为五、六头品出身。新罗王为使真骨身份的王族留学国子监,曾派王弟金嗣宗入唐作为联络,以便新罗子弟赴唐入学^②;因为中代的新罗王被唐朝册封为从一品文散阶的“开府仪同三司”^③,所以新罗王室子孙具备了唐朝国子学的入学资格。

唐朝儒学作为统治者的统治理念,承袭了汉朝遗风,在国家政策制定、制度规范、官吏选拔等许多方面具有指导作用。^④ 比唐朝后进的新罗积极采用唐朝学制,也是看重了儒学在政治运营中的现实价值。中代王权所重视的儒学价值通过其教育和考试内容反映出来。新罗国学中的儒学教育和人才选拔制度可参考如下资料:

1. 教授之法以《周易》、《尚书》、《毛诗》、《礼记》、《春秋左氏传》、《文选》,分而为之业。博士若助教一人,或以《礼记》、《周易》、《论语》、《孝经》,或以《春秋左氏传》、《毛诗》、《论语》、《孝经》,或以《尚书》、《论语》、《孝经》、《文选》教授之。

2. 诸生读书,以三品出身,读《春秋左氏传》,若《礼记》,若《文选》而能通其义,兼明《论语》、《孝经》者为上,读《曲礼》、《论语》、《孝经》者为中,读《曲礼》、《孝经》者为下,若能兼通五经、三史、诸子百家书者,超擢用之。

① 《新唐书》卷四八《百官三·国子监》。据此,玄宗天宝九年(750),在国子监之下设立修进士业的广文馆,虽然被称为七学,但后因进士业被废止。从《旧唐书》卷四四《职官三·国子监》来看,基本上是六学。

② 《三国史记》卷八《新罗本纪八》“圣德王二十七年”条:“秋七月,遣王弟金嗣宗入唐献方物,兼表请子弟入国学,诏许之。”

③ 《新唐书》卷四六《百官一·吏部》。

④ 参见吴雁南、秦学励、李禹阶主编《中国经学史》,第246页;张怀承《中国学术通史(隋唐卷)》,第197页。

3. 或差算学博士若助教一人,以《缀经》、《三开》、《九章》、《六章》教授之。^①

新罗国学中的教育和考试内容分为三部分。如史料 1 所示,《论语》和《孝经》为必选科目,“五经”和《文选》则被分成《礼记》和《周易》、《春秋左氏传》和《毛诗》、《尚书》和《文选》三门课程。在唐朝,政治的统一必然要求经学的统一。唐太宗命孔颖达编纂《五经正义》,这本书在唐高宗时颁布,并成为国学教材和科举之正本。此后,国子司业李元瓘向玄宗建议,追加《周礼》、《仪礼》、《春秋公羊传》、《春秋穀梁传》等内容,考试科目遂变为“九经”^②。考试时间安排为十天一次的旬考和每年一次的岁考。考试通过帖经和口问大义的形式^③来综合评价学生的学业成果。

唐朝“九经”按照分量多少,以《礼记》、《春秋左氏传》为大经,以《毛诗》、《周礼》、《仪礼》为中经,以《周易》、《尚书》、《公羊传》、《穀梁传》为小经。^④ 新罗的课程当然也按此编成。在教材方面,新罗与唐朝一样使用《五经正义》。为了体现新罗国学在级别上低于唐朝,新罗国学对唐朝国子监制进行了一些变动,这在授课内容上也有所体现:像在以“五经”为中心的明经业中,新罗改设了教授《文选》的制述业;另外如史料 3 所示,新罗去除了律学和书学,课程减缩为算学。

《论语》和《孝经》两部经典是新罗国学的必修科目,因为《论语》思想是以“仁、义、礼”为基础的,强调的是孝悌和忠信精神。“仁”是“义”的基础,“义”是“礼”的实质。当然,这种理论与当时的现实还是有距离的^⑤,因为与父子、朋友关系的伦理相比,君臣关系在中代才更受王权的关注。关于父子间的“孝”,孔子称,“孝”是对父母的奉养,但是,

① 《三国史记》卷三八《杂志七·职官上·国学》。

② 参见吴雁南、秦学励、李禹阶主编《中国经学史》,第 236~240 页;张怀承《中国学术通史(隋唐卷)》,第 182~185 页。另一方面,从《三国史记·薛聪传》来看,薛聪以方言来读九经、训导后生,也可以使我们看到九经在新罗也是存在的。

③ 《新唐书》卷四四《选举上》。

④ 张怀承,《中国学术通史(隋唐卷)》,第 186 页。

⑤ 参见劳思光《中国哲学史》,三民书局 1981 年版,第 66~67 页。下引该书,版本同此。

人还会养狗或是马,这样一来,如果缺乏了对父母的恭敬,奉养父母实际上与养狗、养马无区别了。^① 因此,孔子强调在物质奉养之外,对父母还要有精神上的恭敬。孔子所指的“忠恕”和人类应遵守的“诚”、“敬”意义大体相同。^② 另外,孔子的弟子子夏在对父母讲孝敬、对君王讲忠诚之外,还提到过要对朋友讲诚信。^③ 可见,人类的社会伦理在“孝”和“忠”之外,还要重视“信”的重要性。

而《孝经》则是按照天子、诸侯、卿大夫、士到庶人的尊卑身份,规定了其各自应当遵循的“孝”。“孝”首先应从孝敬父母开始,然后上升为侍奉君王、直至个人立身^④,也就是把对父母的“孝”可以转化为对君王的“忠”^⑤。在儒学统治下的封建社会,忠臣的“事君”与孝子的“事亲”其实是一致的^⑥,不孝便是不忠,是五刑之中最严重的罪。^⑦ “忠孝一本论”正是从孔子的这种“忠孝观”^⑧新罗中衍生出来的。中代王权当然也希望通过《论语》和《孝经》教育民众,在社会上传播儒学的这套忠孝伦理,达到巩固统治的目的。

这里要提到的是,史料2中的“读书三品科”是元圣王时期对中代惯例的制度化^⑨,它规定了三个等级考试科目和擢用优秀人才的相关内容。所谓“读书三品科”,是指考试内容在共通科目《孝经》之外,又加入了《曲礼》为下品,《曲礼》、《论语》为中品,《春秋左氏传》、《礼记》、《文选》、《论语》为上品。由于《曲礼》是《礼记》的初篇,实际上,它和《孝经》一样,算是共通科目。《曲礼》介绍说明了基本的人际关系,如父子、长幼、主客等在日常生活中常接触到的“礼”;也记述了国家统治秩序中各

① 《论语·为政》:“今之孝者,是谓能养,至于犬马,皆能有养,不敬,何以别乎?”

② 劳思光:《中国哲学史》,第79页。

③ 《论语·学而》:“子夏曰:贤贤易色,事父母能竭其力,事君能致其身,与朋友交,言而有信。”

④ 《孝经·开宗明义》:“夫孝,始于事亲,中于事君,终于立身。”

⑤ 《孝经·士》:“故以孝事君则忠,以敬事长则顺。”

⑥ 《孝经·广扬名》:“君子之事亲孝,故忠可移于君。”

⑦ 《孝经·五刑》:“五刑之属三千,而莫大于不孝。”

⑧ 《礼记·祭统》:“忠臣以事其君,孝子以事其亲,其本一也。”

⑨ 《三国史记》卷一〇《新罗本纪十》“元圣王四年”条。

种身份的人之间所应遵守的“礼”，如“国君一大夫一士”的礼和“天子—诸侯一大夫一士一庶人”的礼。前者涉及称呼、狩猎、饮食、乐器、出国、死亡等一般内容，后者则对“礼”的内容进行了更细致的分析。

新罗国学的教育和考试只不过是中将中代社会所关注的儒学价值和儒家伦理扩大再生产的过程。君臣间的“礼”优先于父子间的“礼”，对国家的“忠”优先于对家庭的“孝”，通过熟读和背诵儒学经典，使各阶层遵循各自的“礼”法，这就使儒学的秩序观在无意识之中得到了体认^①，从而达到了中代王权推行儒学教育的目的。

通过儒家“忠孝理论”的普及，新罗人的伦理意识也逐步定格。比如，在中代，由于整个社会都把对国君是否忠诚作为赏罚标准，因此，一些人在自己的名字中反映“忠”、“孝”等儒学价值。以“忠”字起名的有武烈王时期的中侍文忠，圣德王时期的王子金守忠、大舍忠训、中侍允忠、贺正使金忠臣，宿卫金忠信，孝成王时期的中侍义忠和中侍信忠，元圣王时期的上大等忠廉等。^②与“忠”字的情况相同，用“孝”字起名的也很多。像圣德王时期的中侍孝真、宿卫金孝方，孝成王时期的孝信，宣德王时期的宣德王父海沧孝芳以及生活在中代的元圣王父孝让等，文献中均有记载。而值得一提的是，中代新罗王的谥号中也多用到“孝”字，如“孝昭王”和“孝成王”的谥号，就很引人注目。在谥号中使用“孝”字^③以示继承先王遗志，这一做法表现出新罗王室对“孝”认识的加深。中代王室对“孝”的态度，自然引导了其他阶层对“孝”认识的变化，这就更加充分地体现了新罗儒学教育的政治意义。^④

① 张怀承：《中国学术通史（隋唐卷）》，第138～129页。

② 《三国史记》卷五《新罗本纪五》“太宗武烈王二年”条；《三国史记》卷八《新罗本纪八》“圣德王十三年”条、“二十二年”条、“二十四年”条、“二十五年”条、“三十三年”条；《三国史记》卷九《新罗本纪九》“孝成王即位年”条、“三年”条；《三国史记》卷一〇《新罗本纪十》“元圣王即位年”条。

③ 苏洵：《谥法》卷三“继志成事曰孝”。另外，“昭”在《谥法》中，有“明德有功曰昭”的说法；“成”在《谥法》中，有“持盈守满曰成”的意味。

④ 《三国史记》卷八《新罗本纪八》“圣德王十三年”条、“三十三年”条；《三国史记》卷九《新罗本纪九》“孝成王四年”条、“宣德王即位年”条；《三国史记》卷一〇《新罗本纪十》“元圣王即位年”条。